

防疫人群不聚集

網路報稅真便利

Step1 報稅工具4選1

1 憑證 + 讀卡機



自然人憑證



已註冊健保卡



2 超商取得查詢碼 + 戶口名簿戶號



自然人憑證



已註冊健保卡

限四大超商：
①7-11 ②全家
③OK ④萊爾富



3 以自然人憑證綁定手機認證



TAIWAN Fido
臺灣行動身分識別
客服專線：1996

4 電子憑證



Step2 至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進行線上報稅



在家報稅
全攻略

 **Web 線上版**
<https://tax.nat.gov.tw>

開放時間：109.5.1~6.30
支援系統：Windows、MAC、Linux
IOS、Android
客服專線：0809-099-089

Step3 檢查是否申報成功!!!

(網路申報及稅額試算)



申報結果
查詢



稅額試算

通知對象

- 以掛號寄發稅額試算通知書
- 以郵簡方式通知納稅義務人使用自然人憑證、「已註冊健保卡」、電子憑證或手機認證，自行上網下載稅額試算通知書及相關書表。



線上
登錄網站

同意試算內容

- 繳稅案件：繳完稅即完成申報。(稅額2萬以下可利用超商KIOSK列印繳納單)
- 退稅案件：利用線上登錄、電話語音及書面確認完成申報。
(欲以語音方式完成確認者，僅限107年度以納稅義務人本人之帳戶完成繳退稅，且108年度選擇沿用該帳戶辦理退稅者。)
- 不繳不退案件：利用線上登錄、電話語音及書面確認完成申報。

108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新措施

查詢108年度所得及扣除額資料 109/4/28~109/6/30

申報期間 109/5/1~109/6/30

1. 薪資所得計算方式二擇一

不分行業別 擇一擇優適用

定額減除

薪資所得特別扣除額

定額減除
20萬

免檢附證明文件

核實減除

3項特定費用

1. 職業專用服裝費
2. 進修訓練費
3. 職業上工具支出

檢具憑證核實自薪資收入中減除(費用各有3%上限)

2. 增訂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

減輕家庭照顧者負擔

符合衛生福利部公告的身心失能者

已聘僱或符合得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資格之被看護者、長照給付及支付服務使用者、入住住宿式服務機構全年達90日者、團體家屋之住民

每人每年可定額
扣除 **12萬元**

如同時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共可扣除32萬元(12萬+20萬)

以下3種情形之一者不適用：

- (1)綜合所得稅適用稅率20%以上
- (2)股利所得按28%稅率分開計稅
- (3)基本所得額超過670萬元



長照扣除額
專區

3. 基本生活費不課稅

符合人性尊嚴之
基本生活所需費用

當 $A > B$ 時，
該差額得再於
綜合所得總額
中減除

基本生活費
總額

每人17.5萬元
×申報戶人數

A

差額

幼兒學前特別扣除額 教育學費特別扣除額
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 儲蓄投資特別扣除額
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

標準或列舉扣除額

免稅額

B



108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 網路報稅免出門

109/5/1 ~ 109/6/30

e化報稅最安心

有讀卡機 / 憑證申報

☀ 自然人憑證

☀ 已註冊健保卡

註冊方式

1. 網路申請：

中央健康保險署網站註冊並設定密碼。
(<https://cloudicweb.nhi.gov.tw/cloudic/system/mlogin.aspx>)

2. 臨櫃申請：

- ① 至中央健康保險署各分區業務組臨櫃辦理。
- ② 至國稅局臨櫃辦理(限109/5/1-109/6/30)。

☀ 臺灣行動身分識別

需先行辦理行動身分識別認證註冊/綁定

1. 網路申請：

- 步驟 1：準備自然人憑證及讀卡機。
- 步驟 2：手機安裝「TW FidO」APP
- 步驟 3：使用電腦至「臺灣行動身分識別平台」
執行註冊 / 綁定。
- 步驟 4：使用手機「TW FidO」APP 掃描「步驟 3」
顯示的 QR Code。

2. 臨櫃申請：

準備自然人憑證至國稅局臨櫃辦理
(限109/5/1-109/6/30)。

無讀卡機申報新選擇

☀ 查詢碼搭配戶號、身分證字號
完成網路申報

☀ 查詢碼申請方式

(109/4/28 8:00 ~ 109/6/30 24:00)

1. 超商多媒體資訊機(KIOSK):

利用自然人憑證、已註冊健保卡至四大便利商店
「統一(7-11)、全家、萊爾富、來來(OK)」列印。

2. 臨櫃申請:

至國稅局臨櫃辦理。



☀ 電子憑證



108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

稅額試算不費力

109/5/1 ~ 109/6/30 多元繳稅最便利

稅額試算

適用對象

- 107年度申報內容單純且符合條件者，或首報族於規定期間提出申請且符合條件者，國稅局將於109年4月25日起寄發108年度稅額試算通知書或郵簡通知。

通知方式

- 以掛號寄發稅額試算通知書。
- 以郵簡方式通知納稅義務人使用自然人憑證、已註冊健保卡、電子憑證、臺灣行動身分識別自行上網查詢及回復確認。

同意試算內容

- 繳稅案件：**
繳完稅即完成結算申報。
- 退稅案件：**
利用線上登錄、書面確認、電話語音確認。
(退稅案件電話語音確認，僅限107年度以本人帳戶完成繳退稅，且108年度選擇沿用本人帳戶辦理退稅者)
- 不繳不退案件：**
利用線上登錄、書面確認、電話語音確認。



多元繳稅管道

Tax payment method



行動支付
Mobile Payments



晶片金融卡
IC ATM Cards



金融機構
Financial Institution



自動櫃員機
Automated Teller Machines(ATM)



委託取款轉帳
Designated Account Transfer



信用卡
Credit Cards



活期(儲蓄)存款
帳戶轉帳
Bank Transfer from
Savings Account



便利商店
(2萬元以下)
Convenience Stores
(Under NT\$20,000)

貼心小叮嚀

- 適用查詢：109年4月25日起，可上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 (<https://tax.nat.gov.tw>) 或以免付費服務電話(0800-000-321)或臨櫃查詢。
- 不繳不退案件也要確認，才算完成結算申報。
- 退稅案件利用網路線上登錄者，優先退稅。
- 不同意試算內容：請於109/6/30前利用自然人憑證、已註冊健保卡、「IDN」+「戶口名簿戶號」+「通知書所載之查詢碼」+「出生年月日」、經財政部核准之電子憑證、臺灣行動身分識別透過網路下載所得及扣除額資料，並辦理結算申報。
- 其他相關資訊請上財政部各地區國稅局網站/分稅導覽/綜所稅查詢。



便民新措施

繳稅金額 2 萬元以下案件，可利用自然人憑證、已註冊健保卡、臺灣行動身分識別至四大超商多媒體資訊機(KIOSK) 列印稅額試算繳納單至超商櫃檯繳納。





長照措施面面觀

109/5/1 ~ 109/6/30 照護家庭減負擔

♥ 納稅義務人、配偶或受扶養親屬符合衛生福利部公告
「須長期照顧之身心失能者」每人每年可定額扣除 **12** 萬元



適用資格及申報應檢附證明文件

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者



108 年度有效之
聘僱許可函影本

長照失能等級 2~8 級並使用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服務者



1. 108 年度使用指定服務繳費收據影本 1 張
2. 免部分負擔無收據者檢附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公文或相關證明文件

入住住宿式服務機構者

1. 108 年度入住適格機構達 90 日之繳費收據影本
2. 受全額補助無收據者檢附地方政府安置公文或相關證明文件



在家自行照顧者

1. 經評估符合聘僱外籍看護資格：
109 年 6 月 1 日前取得之病症暨失能診斷證明書影本
2. 符合可聘僱外籍看護之特定身障項目屬重度（或極重度）等級或鑑定向度之一：
108 年度有效之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正反面影本



提醒您有下列情形之一不適用：

- ✓ 綜合所得稅適用稅率 20% 以上者
- ✓ 股利所得按 28% 分開計稅者
- ✓ 基本所得額超過 670 萬元者





薪資所得計算二擇一

109/5/1 ~ 109/6/30

擇優適用

最有利

特定費用減除

- ☑ 填具「個人薪資費用申報表」併同檢附費用憑證、足資證明符合費用項目所定條件、與業務相關等證明文件。

* 檢具憑證核實自薪資收入中減除



職業專用服裝費

以從事該職業薪資收入總額的 3% 為限



進修訓練費

以薪資收入總額的 3% 為限



職業上工具支出

以從事該職業薪資收入總額的 3% 為限

定額減除

- ☑ 薪資所得特別扣除額，定額 **20** 萬元。

* 免檢附證明文件

薪資所得者不分行業類別
均得擇一擇優適用

